

附表 7. 本方案執行迄今之執行成效【累計 1 個月】

98 年 7 月執行成效（累計 1 個月數據）				
項 目	數 據			
起訴總件數	41 件			
起訴總人次	高層	3 人次	2.65%	合計 113 人次，其中高、中層人員及民代所占總起數人次比率為 11.50%。
	民代	0 人次	0%	
	中層	10 人次	8.85%	
	基層	34 人次	30.09%	
	民眾	66 人次	58.41%	
累計查獲貪瀆金額	新臺幣 1,480 萬 7,313 元			